

中国职工兰州办事处文件 保险互助会

中互兰字〔2026〕27号

关于2026年度职工互助保障活动会费减免 工作的通知

各市（州）、县（区）总工会职工互助保障经办机构，各参保单位：

根据中国职工保险互助会关于会费减免工作的有关通知要求，结合甘肃省职工互助保障活动《2026年会费减免工作计划》及辖区职工参加互助保障活动的工作实际，为规范有序开展2026年度互助保障会费减免工作，切实减轻基层参保单位缴费负担，现就有关工作事项通知如下：

一、总体原则

2026年度会费减免工作按照中国职工保险互助会要求，统一执行“先缴纳、后减免”模式。所有参保单位足额缴纳参加互助保障活动会费后，由办事处开展会费减免资格审核，市州总工会经办机构复核确认，逐级拨付会费减免资金。全部减免资金实行专款专用，全流程留存资料，保障会费减免资金流向清晰、可追溯。

二、减免资金的规模及用途

（一）资金规模

2026年度会费减免工作计划使用资金合计3000万元，根据各参保单位参保及申请的时间顺序，先到先得，用完即止。

（二）资金用途

本次会费减免资金，专项用于参保单位次年缴纳互助保障活动的会费，严禁挪作其他任何用途。

三、减免时间、对象、范围及标准

（一）减免时间与减免对象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足额缴纳互助保障活动会费且生效日期在此期间的参保单位，可按规定享受会费减免政策。

（二）减免范围及减免标准

本次减免覆盖两类职工互助保障活动：“在职职工住院医疗综合互助保障活动（住院+重疾）”“在职职工意外伤害互助保障活动”。其中“在职职工住院医疗综合互助保障活动（住院+重疾）”各缴费标准统一按20元/人次的标准执行减免；“在职职工意外伤害互助保障活动”各缴费标准统一按26元/人次的标准执行减免。

（三）仅参加“在职职工意外伤害互助保障活动”26元标准的参保单位，不参与本次会费减免活动。

四、实施流程

（一）银行账户维护

1.根据中国职工保险互助会相关要求，为确保会费减免资金能够及时、准确回拨至各参保单位，2026年1月1日至8月31日前参（续）保的单位，登录“中国职工保险互助会核心业务系统”，进入“信息维护”模块，点击“单位信息修改”，9月10日前完成“会费回拨银行账户信息”填报。8月31日后参保的单位，办理参（续）保业务时，同步填报本单位“会费回拨银行账户信息”。

2.参保单位经办人员填写的银行账户信息须为本单位银行账户信息，并确保银行账户名称、银行账户号码、开户行名称、开户行行号、是否为财政零余额账户等信息真实有效、准确无误。

3.“是否为财政零余额账户”选项，限于只有财政零余额账户，无独立基本银行账户或工会银行账户的参保单位填写标注。

4.参保单位为分（子）公司或下属单位，自行办理互助保障活动，但会费由上级单位统一汇总缴纳的，须在系统“会费回拨银行账户信息”中填写上级单位银行账户信息。

5.参保单位填写的银行账户信息与参保单位名称不一致的，参保单位须重新填写本单位银行账户信息后享受会费减免。

6.符合本次会费减免范围及标准的参保单位，无论会费来源是否为本单位经费全额缴纳，会费减免资金均须统一回拨至本单位银行账户，且仅限用于次年本单位职工缴纳互助保障活

动会费使用，不得将返还的减免资金以现金或其他形式发放给参保职工。

（二）审核确认

1.各级经办机构督促参保单位在规定时限完成银行账户信息填报，办事处业务部编制《市州总工会经办机构会费减免资金确认明细表》（附件1）发送至各市州总工会经办机构，市州总工会经办机构逐项核对参保单位名称、会费减免银行账户信息、是否为财政零余额账户、减免保障活动项目、应减免人次、减免标准、单位减免金额等信息，核对无误后加盖市州总工会公章、签字将扫描件报送至办事处会员服务主管人员。

2.2026年1至6月的会费减免数据，由办事处业务部集中汇总。自7月1日起，会费减免数据按季度汇总，每季度相关审核工作须于当季度结束后15日内完成。

（三）分级划拨资金

1.办事处：办事处财务部依据《市州总工会经办机构会费减免资金确认明细表》，分别将2026年上半年、三季度、四季度会费减免资金于9月、10月、次年1月拨付至各市州总工会、兰州新区工会委员会银行账户。

2.市州总工会：收到会费减免资金后15日内，据实将会费减免资金分拨至县区总工会及市州直属参保单位银行账户，同步向各县区经办机构提供审核后的《县区总工会经办机构会费减免资金拨付明细表》（附件2），明确各参保单位减免金额。

3.县区总工会：收到会费减免资金后15日内，据实将资金拨付至辖区各基层参保单位银行账户。

4.各级工会划转资金时应统一备注“互助保障会费减免资金，各参保单位收到会费减免资金需单独进行会计核算，与其他业务资金分开管理。

（四）减免资金到账确认

1.各参保单位经办人员，自收到会费减免资金5个工作日内，登录“中国职工保险互助会核心业务系统”，进入“参保入会”模块，选择“减免会费确认”，点击“查询”，核对实际到账会费减免金额与核心系统中减免金额是否一致，信息核对无误后，点击“确认收款”。

2.参保单位收到减免会费资金，应严格执行专款专用要求，严禁挪作其他任何用途，并自觉接受上级工会与中国职工保险互助会兰州办事处对专项资金使用监管。

五、工作要求

（一）提高思想认识，压实工作责任。各经办机构要高度重视会费减免惠民工作，明确专人全程负责，细化内部操作流程；全方位开展政策宣传，讲清“参保越多、减免越多”政策优势，拓宽政策覆盖范围，引导各类单位主动参保、足额缴费。

（二）规范操作流程，严控资金风险。严格按照中国职工保险互助会相关文件及本通知要求落实全流程工作，建立健全

审核、拨付、确认全流程工作台账，妥善保管业务及财务凭证，保障资金全流程可追溯，确保专项资金使用安全、规范、高效。

（三）加强协同联动，确保工作质效。各经办机构要加强日常沟通对接，及时协调解决会费减免工作推进中的问题，精准核对参保、缴费、减免相关数据，杜绝错报、漏报、迟报等情况，保质保量完成2026年度会费减免各项工作。

六、考核与监督管理

本次会费减免工作为中国职工保险互助会兰州办事处2026年重点工作任务事项，纳入基层经办机构年度专项考核。办事处通过年度稽核、定期开展会费减免金额专项督查，核查会费减免资金划拨的及时准确性、使用合规性、档案完整性、真实性。对会费减免资金管理不规范、未按要求开展工作的各级经办机构，责令限期整改，未整改、整改不到位的，或构成违法违规的，按照中国职工保险互助会兰州办事处合规风险事项相关规定予以处理。

七、联系方式

办事处业务部：0931-2656796、2658660

办事处财务部：0931-2661598

办事处会员服务：0931-2658653

附件：1.市州总工会经办机构会费减免资金确认明细表

2.县区总工会经办机构会费减免资金拨付明细表

(此页无正文)

中国职工保险互助会兰州办事处

2026年8月24日

兰州办事处



附件1：

市州总工会经办机构会费减免资金确认明细表

拨付季度：2026年第__季度

市州总工会名称（盖章）：

制表时间：

序号	所属机构	参保单位	回拨银行账户名称	回拨银行账号	开户行名称	开户行行号	是否为财政零余额账户	保障活动名称	应减免人次	减免标准	实际减免金额
1											
2											
3											
4											
	合计	——	——	——	——	——		——		——	

市州经办机构负责人：

市州经办机构经办人员：

办事处业务审核：

办事处财务审核：

备注：1. 请各市州经办机构收到本表后，在 10 日内审核无误后盖章、签字后报送至办事处会员服务主管人员；
2. 资金性质：互助保障会费减免资金（专项）；
3. 资金用途：专项用于参保单位次年缴纳互助保障活动的会费，严禁挪作其他任何用途。

附件2:

县区总工会经办机构会费减免资金拨付明细表

拨付季度：2026年第__季度

县区总工会名称:

制表时间:

序号	参保单位	回拨银行账户名称	回拨银行账号	开户行名称	开户行行号	是否为财政零余额账户	保障活动名称	应减免人次	减免标准	实际减免金额
1										
2										
3										
4										
合计	——	——	——	——	——		——		——	

市州经办机构负责人:

市州经办机构经办人员:

备注：1. 本表由各市州经办机构制表，随减免资金拨付至各县区总工会经办机构，请妥善留储备查；
2. 资金性质：互助保障会费减免资金（专项）；
3. 资金用途：专项用于参保单位次年缴纳互助保障活动的会费，严禁挪作其他任何用途。

